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 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熊俊先生拟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 3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名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熊俊先生。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熊俊、熊凤祥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瑞源盛本生物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本裕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孟晓君、高淑芳、珠海华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云、周玉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7,234,136 股（包含 217,231,536 股 A 股和 2,600 股 H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8520%。

（三）本公告披露之前 12 个月内，熊俊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熊俊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熊俊先生本次拟增持 A 股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增持计划未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熊俊先生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四)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为保障增持计划顺利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 3 个月内。

(五)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熊俊先生本次拟通过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六)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一) 增持主体在本次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二) 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